

##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广祥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1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0,807,3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06%。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吉林省中源化肥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抵押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以吉林澳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澳佳）自有的房产及土地为吉林省中源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化肥）向松原市宁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东分社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 24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公司根据《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中源化肥提供的基本资料进行了调查，确定资料真实，并要求其出具了《承诺书》，中源化肥在承诺书中不可撤销地承诺：“若因本公司未能按时、足额向信用社履行借款合同约定的给付义务，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吉林澳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房屋、土地被查封、拍卖，以及因不能正常经营产生的损失等，均由本公司承担。”为确保中源化肥履行上述承诺，其自愿将所持有的吉林澳佳 49%的股份（出资数额 2842 万元）出质给公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澳佳肥业有限公司和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

因为吉林澳佳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源化肥持有吉林澳佳 49%的股份，所以，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807,3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